

# 成都市新津区行政审批局智慧政务综合管理服务建设项目(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平台)变更函

各投标人：

四川中泽盛世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成都市新津区行政审批局委托，对成都市新津区行政审批局智慧政务综合管理服务建设项目(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平台)(项目编号：510132202100161)以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，于2022年1月7日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挂出采购公告，现需要进行以下变更：

招标文件第8页 投标人须知附表中第22项：

22	代理服务费	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的原则定额收取41000元，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。 注：服务费收款单位、开户行、银行账号如下： 收款单位：四川中泽盛世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账号：51050144643700000950
----	-------	---

变更为：

22	代理服务费	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的原则定额收取38400元，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。 注：服务费收款单位、开户行、银行账号如下： 收款单位：四川中泽盛世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账号：51050144643700000950
----	-------	---

本次采购其他内容不变，特此通知。

四川中泽盛世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22年1月11日

